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6日以邮件与电话方式发出，于2021年8月1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圣哲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公司监事会对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21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文件和要求，进行相应会计政策变更，适用新规定是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

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